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16 日臺教師(一)字第 1080181867 號函備查
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2 日臺教師(一)字第 1080172437F 號函核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2 月 3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83116369 號函核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2 月 9 日新北教特字第 1082250977 號函核定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2 月 3 日桃教特字第 1080107027 號函核定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簡章彙編

(含術科測驗、以競賽表現入學及分發簡章)

主辦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地　　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電　　話：(03)3946001 轉 6133
傳　　真：(03)3946008
網　　址：http://www.tysh.tyc.edu.tw/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編印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1　月　8　日

目錄

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3

甄選入學分發作業流程 5

甄選入學各項管道招生名額 6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7

甄選入學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28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46

附圖、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交通位置圖 72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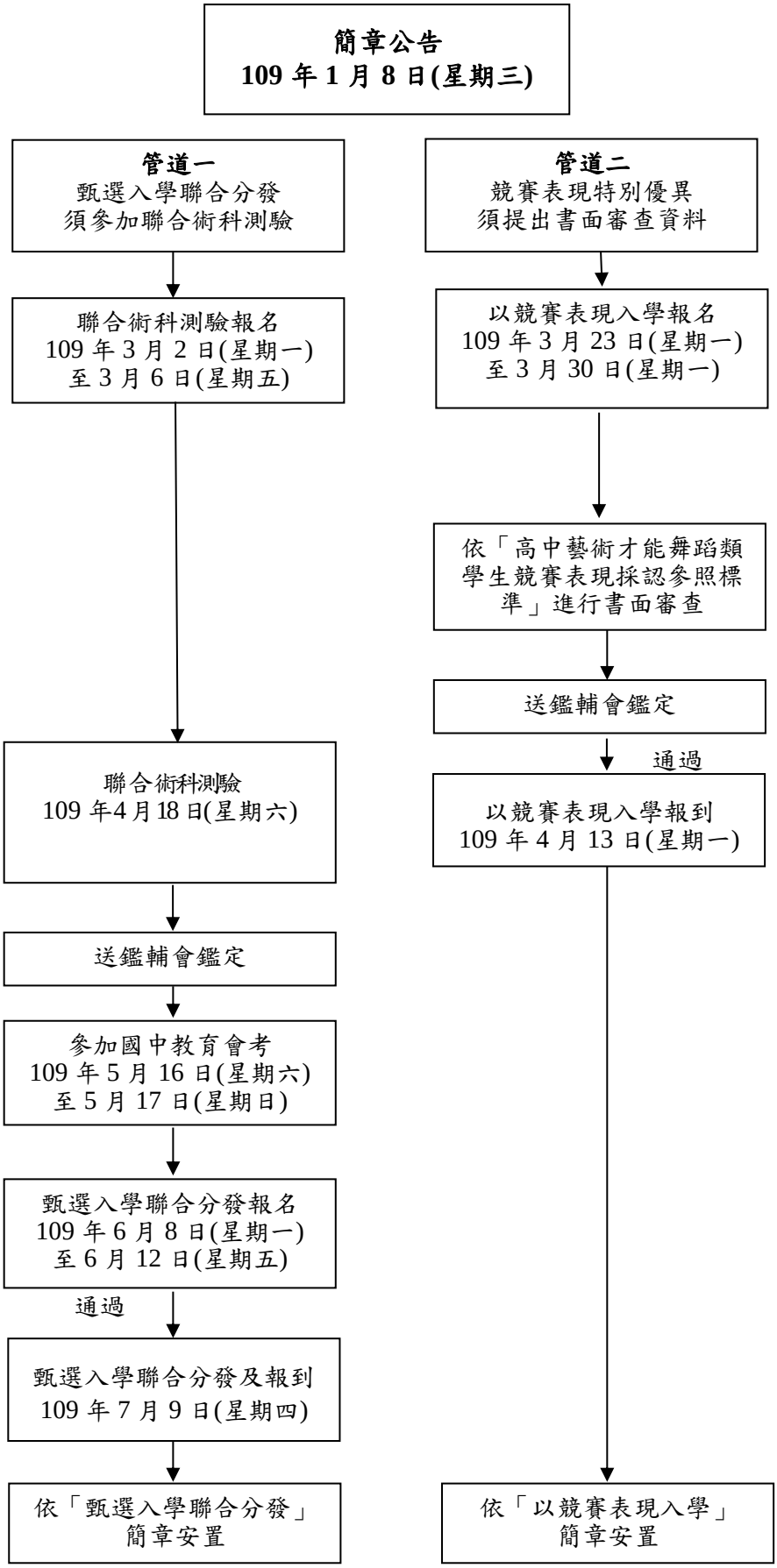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09年1月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並提供下載。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與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也同時公布下載，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excellent/	為響應節能減碳，本區不發售紙本簡章。
聯合術科測驗線上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09:00 至 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000 元。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09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09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17:00 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80 元。 4.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	109年4月9日(星期四)	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09年4月13日(星期一)	**09:00至16:00錄取考生須到錄取學校報到。**
以競賽表現入學 錄取考生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9年4月14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公告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09年4月17日(星期五)前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聯合術科測驗	109年4月18日(星期六)	詳閱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	109年4月28日(星期二)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109年5月4日(星期一)至 109年5月5日(星期二)	
寄發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	109年5月13日(星期三)	
登錄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109年5月13日(星期三)至 109年5月29日(星期五)	請國中端學校上網登錄已完成報名學生之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術科測驗成績及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	109年6月3日(星期三)至 109年6月4日(星期四)	

國中教育會考	109 年 5 月 16 日(星期六)至 109 年 5 月 17 日(星期日)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 09:00 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 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止，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80 元。
寄發甄選入學聯合分發資料： 1. 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2. 報到須知	109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	17:00 在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公告，並於網路公布之。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1.學校報名者：以限時掛號寄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考生 2.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暨補發	10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	09:00 至 16:00 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洽辦。
現場分發作業及錄取報到	109 年 7 月 9 日(星期四)	**09:00 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現場分發及報到。**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9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分發作業流程



管道一：

學生參加聯合術科測驗後，始可報名參加「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管道二：

學生在國中階段若有獲得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表現特別優異，提出申請鑑定安置，依「高中藝術才能舞蹈類學生競賽表現採認參照標準」進行審查，審查結果送鑑輔會鑑定，經鑑定通過者則依「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詳見簡章)安置入班。

備註：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各項招生管道招生名額

學校 (依簡章序)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 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總計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外加名額		備註
					身心障礙學生	原住民學生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5女23)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女兼收)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10女18)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女兼收)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10女18)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人 (男女兼收)	28人 (男12女16)	30人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109年4月17日(星期五)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資訊網站(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下載	109年1月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並提供下載。 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與「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也同時公布下載。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excellent/	為響應節能減碳，本區不發售紙本簡章。
聯合術科測驗線上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09:00 至 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000 元。 4.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准考證	109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一)	
聯合術科測驗	10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六)	1.詳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2.考試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
寄發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	109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109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5 月 5 日(星期二)	
寄發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	10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由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核
登錄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10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	請國中端學校上網登錄已完成報名學生之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術科測驗成績及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	109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聯合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簡章目錄

壹、依據 10

貳、目的 10

參、辦理單位 10

肆、報名資格 11

伍、報名辦法 11

陸、聯合術科測驗科目、地點及日程 14

柒、聯合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 14

捌、聯合術科測驗成績核算及通知 15

玖、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15

拾、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補發 16

拾壹、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寄發及補發 16

拾貳、申訴處理 17

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17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19

附件二、准考證(樣張) 20

附件三、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 21

附件四、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申請表 22

附件五、學校報名名冊(樣張) 23

附件六、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24

附件七、複查成績申請表 25

附件八、成績單補發申請表 26

附件九、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申請表 27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壹、依據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一、測驗成績作為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作業之依據。

二、測驗成績作為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之依據。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二、主辦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轉217、215、222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02)28914131轉8101、8201	http://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轉220、252	http://www.cc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49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轉511、550	http://www.cssh.ntpc.edu.tw/front/bin/home.phtml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轉6711	http://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52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3 號	(03)5517330轉341	http://www.cpshs.hcc.edu.tw/front/bin/home.phtml

肆、報名資格

一、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畢業或修畢九年級課程者。

二、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民中學學生。

三、其他具備同等學力者。

伍、報名辦法

一、**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09年1月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2.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3. 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excellent/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及上傳近3個月內個人證件照規定格式之相片檔，並確認無誤後將資料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09年3月2日(星期一)09:00 至109年3月6日(星期五)17:00 系統關閉為止。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及上傳近3個月內個人證件照規定格式之相片檔，並確認無誤後將資料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二)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https://adapt.set.edu.tw/art/
※系統操作請洽詢(E-mail: excellent@mail.set.edu.tw；setnet@mail.set.edu.tw)。

(三) 郵寄繳件時間自 109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3 月 6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郵遞地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3946001 轉 6133。

五、**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 19 頁)：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2. **准考證**(樣張如附件二，第 20 頁)：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各項資料，請自行填畢後檢核無誤**(准考證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 3. 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如附件三，第 21 頁)。 4. 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申請表(如附件四，第 22 頁)。 5. 學校報名名冊(如附件五，第 23 頁)，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 6.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00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7. A4 回郵信封 3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第 13 頁)，以便寄發准考證、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鑑定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由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請將學校報名名冊列印置於第一頁。	◎報名表、學校報名名冊、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表，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准考證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 **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19頁)：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2. **准考證**(樣張如附件二，第20頁)：考生須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各項資料，請自行填畢後檢核無誤**(准考證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 3. 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如附件三，第21頁)。 4.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申請表(如附件四，第22頁)。 5. 身分證明文件、學歷證件影本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	◎報名表、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表，均於網路線上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准考證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

相符」及考生簽名。 6.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2,000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7. A4 回郵信封 3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第 13 頁)，以便寄發准考證、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鑑定結果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六、**報名注意事項：**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及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二)考生應依網路線上報名登錄規定及說明資料，填畢檢查無誤後，請以雷射印表機及一般白色A4影印紙列印報名表(**准考證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號碼由主辦學校編碼，勿自行填寫)；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繳交清晰之影印本，再將照片貼在影印本寄交。倘若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三)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系統報名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四)**考生對其網路線上報名登錄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五)考生報名表與准考證之照片須為同式，且為聯合術科測驗報名前3個月內所拍攝；照片模糊不清、規格不合或拍攝時間不符者，須更換後始准予報名。

(六)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者，同時報名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七)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特殊應考服務申請表(如附件六，第24頁)並於郵寄報名資料時一併提出申請。

(八)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收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其有效日期應涵蓋報名日期)：

1. 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如為影本，須由核發單位加註「與正本相符」)。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九)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十)准考證之寄發、使用及補發：

1.准考證自109年3月16日(星期一)寄發。學校報名者寄交報名學校轉發考生；個別報名者逕寄考生。考生若至109年3月20日(星期五)仍未收到准考證，請洽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申請補發，電話：(03)3946001轉6133。

2.准考證如遺失或毀損，應於109年4月18日(星期六)08:00前，攜帶身分證件及與原報名表同式之2吋照片一張，向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陸、聯合術科測驗科目、地點及日程

一、**科目**：芭蕾、現代舞、中國舞、即興與創作

二、**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地址：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

試場分配表：109年4月17日(星期五)14：00後，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三、**日程**：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日程表 109年4月18日(星期六)		
梯次別	**入場時間**	**測驗時間**
1	8:00	8:30-10:30
2	10:00	10:30-12:30
3	13:00	13:30-15:30
4	15:00	15:30-17:30

柒、聯合術科測驗規定與注意事項

一、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注意事項

(一)為方便考生家長瞭解考區交通及地理位置，請於109年4月17日(星期五)16:00至17:00，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校區查看或查詢(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1.請詳閱本校網站首頁「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暨分發招生資訊」試場注意事項。

2.為了試務之公平性、完整性及安全性之考量，試場教室不開放查看。

(二)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應試，並應遵守一切試場規則。准考證若遺失、毀損或未帶者，經查核無誤後，准先參加考試。遺失者須以身分證件及原照片向「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三)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憑准考證進場，未到測驗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考生請隨身攜帶准考證，陪考人員請勿進入考場。

二、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場規則

(一)**考生請依分配梯次別測驗時間，提前30分鐘抵達，在考生休息處等候。**測驗前20分鐘開始唱名叫號，測驗前5分鐘再次唱名叫號，至規定測驗時間仍未到場者以棄權視之，考生不得參加測驗。

(二)考生必須著素色緊身衣、褲襪(男生：黑色緊身褲，女生：粉色褲襪)及軟鞋，女生請綁包頭並梳理整齊。

(三)行動電話、數位影音器材等具有通訊、記憶等功能之非應考用具，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考試公平之各類器材、物品不得攜帶入場。違反規定者，將提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會議處理。

三、考生應遵守本委員會所訂之一切考場規定，如有違規情事發生，依前述規定辦理。如遇臨時突發狀況，則由試務中心緊急處理，其他未盡事宜，則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捌、聯合術科測驗成績核算及通知

一、本術科測驗分數採百分制，各科以 100 分為滿分計算。各科目原始成績，係以各測驗科目評審平均分數取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含)以下四捨五入計算並登載。各科目加權成績，係以登載之原始成績依簡章加權採計方式計算。

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計算方式		
科目	**滿分**	**加權採計方式**
芭蕾	100	×1
現代舞	100	×1
中國舞	100	×1
即興與創作	100	×1
術科加權後滿分 (甄選總成績)	400	400

二、本聯合術科測驗成績的採計，依「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規定辦理。

三、一般生及特殊身分學生鑑定標準均採用原始分數。

四、109年4月28日(星期二)寄發考生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

玖、聯合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一、申請日期：109年5月4日(星期一)至5月5日(星期二)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應依下列方式申請複查，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填寫「複查成績申請表」(如附件七，第25頁)。

(三)檢附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其中一聯，影本恕不受理)。

(四)自備貼足43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1個(須填寫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複查費(每科新臺幣30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複查成績」字樣。

(七)收件後5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複查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三、複查以一次為限，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不得要求調閱、複製原卷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拾、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補發

一、申請日期：請於109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四)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考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填寫「成績單補發申請表」(如附件八，第26頁)。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新臺幣43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1個(須填寫考生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工本費(每份新臺幣30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成績單」字樣。

(七)收件後5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拾壹、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寄發及補發

一、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第一條規定略以，「為使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之國民，均有接受適性教育之權利，……特制定本法」。故非本國之國民無法取得資優鑑定之資格。

(二)申請高中舞蹈資賦優異班分發之學生應依「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之規定通過鑑定。

二、藝術才能(舞蹈類)學生鑑定

(一)依據藝術教育法第一條規定略以，「藝術教育以培養藝術人才……，充實國民精神生活……為目的」。故非本國之國民無法取得具藝術才能鑑定之資格。

(二)申請高中舞蹈藝術才能班分發之學生應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之規定通過鑑定。

三、考生參加聯合術科測驗後，本委員會將聯合術科測驗分數送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

四、109年5月13日(星期三)寄發考生鑑定結果通知單(一式二份)。

五、考生鑑定結果通知單若遺失，應依本簡章之規定申請補發。

六、補發申請日期：請於109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四)提出申請，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七、補發辦理方式：考生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填寫「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申請表」(如附件九，第27頁)。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43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1個(須填寫考生之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工本費(每份新臺幣30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字樣。

(七)收件後5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八、申請補發僅限當年度鑑定結果。

拾貳、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聯合術科測驗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說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申訴書」(如聯合分發簡章附件六，第71頁)。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地址：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信封上註明「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一星期內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四、同一事件申訴，若無新事證，申訴以一次為限。

拾參、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二)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三)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四)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 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進入考場，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

四、 舞蹈課程常有劇烈肢體活動，若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扁平足、青蛙腿、聽力或視力障礙、脊椎畸形發展、運動傷害或生理機能無法負擔者，欲就讀舞蹈班宜慎重考慮。

五、 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名或考試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公告。

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六、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件一(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報名表(樣張)

<table>
<tr><td colspan="2">准考證號碼</td><td>(由主辦學校填寫)</td><td>報名日期</td><td colspan="2">109年　月　日</td><td rowspan="5">上傳 3 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td></tr>
<tr><td colspan="2">姓　名</td><td></td><td>性　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r>
<tr><td colspan="2">身 分 證
統一編號</td><td></td><td>出生年月日</td><td colspan="2">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通訊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原就讀國中</td><td>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td><td>□舞蹈班
□非舞蹈班</td><td>畢業年月</td><td>年　月</td></tr>
<tr><td colspan="2">身 分 別</td><td colspan="6">□1.一般生 □2.身心障礙學生 □3.原住民學生 □4.其他，說明＿＿＿＿＿＿＿＿</td></tr>
<tr><td colspan="2">繳費身分</td><td colspan="6">□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td></tr>
<tr><td colspan="2">學生簽名</td><td></td><td rowspan="2">緊　急
聯絡人</td><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家長或監護人
簽名</td><td></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td><td>住　家</td><td>(　)</td></tr>
<tr><td rowspan="5">※右欄各項考生請勿填寫</td><td>繳交
證件</td><td colspan="5">□ 1.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
□ 2.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申請表
□ 3.繳驗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身分之證件)一份
□ 4.繳交學歷證件影本一份
□畢業證書□畢業證明書□修業證明書□同等學力證明書
□ 5.免繳報名費者證明文件
□戶口名簿影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
※學校報名免繳3、4項</td><td></td></tr>
<tr><td>報名
手續</td><td>繳交
證件</td><td>章</td><td>收費</td><td>章</td><td>發准
考證</td><td>章</td></tr>
<tr><td>節次</td><td colspan="2">一</td><td colspan="2">二</td><td colspan="2">三</td><td>四</td></tr>
<tr><td>試場
記錄</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附件二(本准考證為參考用樣張，由主辦學校統一製發。)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准考證
(樣張)

考場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准考證號碼：

上傳 3 個月內之數位證件照	考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家長電話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關係	
通訊地址			

考場電話：(03)3946001 分機 6133
考場地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測驗科目及日程

一、科目：芭蕾、現代舞、中國舞、即興與創作
二、日程：10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六)

梯次別	入場時間	測驗時間
1	08:00	08:30-10:30
2	10:00	10:30-12:30
3	13:00	13:30-15:30
4	15:00	15:30-17:30

※注意！
一、考生憑准考證入場，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
二、考試時須將此證交驗。
三、請詳閱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注意事項與試場規則。

一、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注意事項
(一) 為方便考生家長瞭解考區交通及地理位置，請於109年4月17日(星期五)16:00至17:00，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校區查看或查詢 (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1. 請詳閱本校網站首頁「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暨分發招生資訊」試場注意事項。
2. 為了試務之公平性、完整性及安全性之考量，試場不開放查看。
(二) 考生**憑准考證入場**應試，並應遵守一切試場規則。准考證若遺失、毀損或未帶者，經查核無誤後，准先參加考試。遺失者須以身分證件及原照片向「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三) 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憑准考證進場，未到測驗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考生請隨身攜帶准考證。
二、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試場規則
（一）**考生請依分配梯次別測驗時間，提前30分鐘抵達，在考生休息處等候。**測驗前20分鐘開始唱名叫號，測驗前5分鐘再次唱名叫號，至規定測驗時間仍未到場者以棄權視之，考生不得參加測驗。
（二）考生必須著素色緊身衣、褲襪(男生：黑色緊身褲，女生：粉色褲襪)及軟鞋，女生請綁包頭並梳理整齊。
（三）行動電話、數位影音器材等具有通訊、記憶等功能之非應考用具，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考試公平之各類器材、物品不得攜帶入場。違反規定者，將提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委員會」會議處理。
三、考生應遵守本委員會所訂之一切考場規定，如有違規情事發生，依前述規定辦理。如遇臨時突發狀況，則由試務中心緊急處理，其他未盡事宜，則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件三

舞蹈性向(國中)觀察推薦表

一、學生基本資料填表：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 國中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				□應屆 □非應屆
通訊 地址	□□□□□		聯絡 電話	住家	( )
				手機	

二、舞蹈優異能力觀察量表(由推薦人勾選，※高低依次為5至1，請勾選適當選項)

觀察項目		5	4	3	2	1
1	能變化各種不同的肢體動作來表現同一主題。	□	□	□	□	□
2	肢體敏感度高，擅長動作之學習。	□	□	□	□	□
3	擅長動作模仿，反應良好，容易跟隨教師動作組合。	□	□	□	□	□
4	手腳靈巧,對方向節奏變化反應迅速,例如:體育課中表現優秀。	□	□	□	□	□
5	學習新的動作甚為快速優異。	□	□	□	□	□
6	很快便能跟著音樂節拍起舞，是個良好的舞蹈人才。	□	□	□	□	□
7	表演逼真、投入，具舞臺表演特質，是很好的舞臺演出人才。	□	□	□	□	□
8	擅長於需要速度、彈性與協調性等能力的肢體動作。	□	□	□	□	□
9	身體動作具有節奏感與韻律感。	□	□	□	□	□
10	參與舞蹈、體育及表演藝術等相關的競賽表現優異。	□	□	□	□	□

三、國中階段舞蹈表現與具體事蹟(由推薦人填寫)

申請條件一：舞蹈才能特質或表現之傑出具體事蹟(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之觀察推薦敘述，請以簡明文字描述。)
推薦人簽名： **關係：□專家學者 □家長 □指導教師 □其他(請說明)**

附件四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 (含藝術才能) 鑑定申請表

聯合術科測驗准考證號碼							
申請鑑定編號							

基本資料	姓名				申請類別	舞蹈類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 國中	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					
	家長或 監護人		關係		聯絡電話	住家	( )
						手機	
	通訊地址						
初選	管道	申請資格					
	一 **(聯合分發)**	□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					
	二 **(競賽表現)**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類科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請參閱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並於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3 月 30 日(星期一)辦理報名】					

申請學生簽名：_____　　申請日期： 109 年　　月　　日

附件五(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學校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員		承辦人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郵政匯票號碼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是否為舞蹈班學生	繳費身分	備註
1	王小明	S122111999	男	否	1	
2	***	**********	女	否	1	
3	***	**********	男	否	2	
4	***	**********	女	否	3	
5	***	**********	男	否	1	
6	***	**********	女	否	1	
7	***	**********	男	否	1	
8	***	**********	女	否	1	
9	***	**********	男	否	1	
10	***	**********	女	否	1	
合計 10 名，免繳報名費共 2 名，報名費共計 16,000 元。						

繳費身分：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全免)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六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table>
<tr><td>考生姓名</td><td colspan="2"></td><td>性　別</td><td>□男　　□女</td></tr>
<tr><td>原就讀國中</td><td colspan="4">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td></tr>
<tr><td rowspan="2">緊急聯絡人</td><td rowspan="2"></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td><td>住　家</td><td>(　)</td></tr>
<tr><td>手　機</td><td></td></tr>
<tr><td colspan="5">「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或「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反面影本」(浮貼)</td></tr>
</table>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需求情形	審定結果
需要考場協助事項	(請說明)：	

考生親自簽名：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監護人代簽：　　原因說明：

審查單位核章：

附件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
複查成績申請表

申請日期	109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考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准考證號碼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住家	(　)
			手機	
測驗科目	需複查科目 請打「✓」	聯合術科測驗 原始成績	複查後成績	
芭蕾				
現代舞				
中國舞				
即興與創作				
複查結果 處理				

※黑粗線框內欄位考生請勿填寫

◎考生注意事項

一、申請日期：109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至 5 月 5 日(星期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本申請表之資料，考生請以正楷親自填寫並簽名。務必在所欲複查之測驗科目欄內確實打「✓」，否則不予受理。

三、辦理方式：申請複查成績，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二)填妥「複查成績申請表」。

(三)檢附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其中一聯，影本恕不受理)。

(四)**自備貼足新臺幣 43 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 1 個**(須填寫考生之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複查費(每科新臺幣 30 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於信封註明「複查成績申請」字樣。

(七)收件後 5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複查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四、複查以一次為限，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不得要求調閱、複製原卷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考生簽名：

附件八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補發申請表

※收件編號：　　(不必填寫)

考生姓名		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黏貼處 (超過格線部分請沿外框線向內摺齊) 注意：影本需清晰，否則不予受理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　)	
性　　別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份數	份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　)	
通訊地址	□□□□□ (請寫郵遞區號)	

◎考生注意事項：

一、申請日期：請於109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四)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考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填寫「成績單補發申請表」。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43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1個(須填寫考生之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工本費(每份新臺幣30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成績單」字樣。

(七)收件後5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109 年　月　日**

附件九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申請表

※收件編號：　　(不必填寫)

考生姓名		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黏貼處 (超過格線部分請沿外框線向內摺齊) 注意：影本需清晰，否則不予受理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　)	
性　　別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份數	份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　)	
通訊地址	□□□□□ (請寫郵遞區號)	

考生注意事項：

一、申請日期：請於109年6月3日(星期三)至6月4日(星期四)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辦理方式：考生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資優鑑定結果通知單若有遺失或其他用途使用，應依下列方式規定申請補發，否則不予受理。

(一)一律以通訊方式申請。

(二)填寫「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補發申請表」。

(三)檢附考生准考證(或身分證明)正面影本。

(四)自備貼足43元限時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1個(須填寫考生之姓名、郵遞區號、地址)。

(五)繳附工本費(每份新臺幣30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六)以限時掛號寄至：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申請補發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字樣。

(七)收件後5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補發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名工作而喪失報名資格，其責任自負。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109 年　　月　　日**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甄選入學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 09:00 至 109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止 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80 元。 4. 報名「以競賽表現入學」同時報名參加同區「聯合術科測驗」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以競賽表現入學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	109年4月9日(星期四)	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寄發。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	109年4月13日(星期一)	**09:00至16:00錄取考生須到錄取學校報到。**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9年4月14日(星期二)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當日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目錄

壹、依據……32

貳、目的……32

參、辦理單位……32

肆、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33

伍、報名資格……33

陸、報名辦法……34

柒、報名應繳資料……35

捌、報名注意事項……35

玖、招生錄取名額……36

拾、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36

拾壹、報到……36

拾貳、放棄錄取……36

拾參、申訴處理……37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37

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39

代碼	學校名稱	頁碼
0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39
02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39
03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40
04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40
05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41
06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41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42

附件二、學校報名名冊(樣張) ……43

附件三、報到委託書……44

附件四、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45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以競賽表現入學簡章

壹、依據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落實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第 17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國中階段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主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類科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並符合各招生學校招生資料所訂辦法者，經鑑定通過，依各校招生條件及提供之名額予以安置入班。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二、主辦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轉217、215、222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02)28914131轉8101、8201	http://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轉220、252	http://www.cc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49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轉511、550	http://www.cssh.ntpc.edu.tw/front/bin/home.phtml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轉6711	http://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52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 3 號	(03)5517330轉341	http://www.cpshs.hcc.edu.tw/front/bin/home.phtml

肆、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招生學校	類別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	備註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 人(男女兼收)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 109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前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資訊網站(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伍、報名資格

一、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學生舞蹈比賽」項目之古典舞、民俗舞、現代舞三項個人組決賽為採認標準。

※獎項及採認項目

競賽名稱	舞蹈類型	組別	獎項	處理方式	備註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古典舞	全區決賽 ｜ 國中個人組	**前三等獎項**	採認	106、107、108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
	民俗舞			採認	
	現代舞			採認	

二、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三等獎項者。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比賽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參賽人員名單及得獎總名單)。

三、其餘非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技藝競賽，或比賽人數

超過 1 人之雙人舞或群舞者，以及其它舞蹈類型如踢踏舞、流行街舞、有氧舞蹈、有氧競技、爵士舞、國際標準舞、原住民舞蹈、肚皮舞、佛朗明哥舞等均不予採認。

陸、報名辦法

一、每位學生限向一校提出申請，報名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09年1月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2.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3.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excellent/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及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報名	1. 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寫完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09年3月23日(星期一)09:00至 109年3月30日(星期一)17:00 系統關閉為止。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 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寫完畢後自行列印。 2. 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主辦學校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https://adapt.set.edu.tw/art/
※系統操作請洽詢(E-mail: excellent@mail.set.edu.tw；setnet@mail.set.edu.tw)。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 109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以限時掛號郵寄，郵遞地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於信封註明「舞蹈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資料」字樣。
※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3946001 轉 6133。

柒、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 42 頁)：考生須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報名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2.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3.學校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第 43 頁)。 4.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5.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第 36 頁)，以便寄發錄取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請考生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將學校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	報名表、學校報名名冊均需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 42 頁)：考生須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報名各項資料，填畢後檢核無誤，請自行列印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2.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證明文件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 3.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4.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5.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第 36 頁)，以便寄發錄取通知單。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捌、報名注意事項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二、考生對其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之報名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三、每位考生僅能向一所學校提出申請，報名後均由本委員會將報名資料送交各校檢核後，送本委員會審查，並將審查結果送鑑輔會鑑定，經鑑定通過者則依本簡章各校

所訂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安置入班，並由本委員會統一公告及通知錄取名單。

四、報名回郵信封(A4 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五、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其有效日期應涵蓋報名日期)：

(一)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玖、招生錄取名額

各招生學校之招生名額，請見本簡章(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第39-41頁)。

拾、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

109年4月9日(星期四)17:00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

(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並由本委員會寄發錄取通知單。

拾壹、報到

一、報到時間：

109年4月13日(星期一)09:00至16:00，由考生或家長親至錄取學校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示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如附件三，第44頁)。

二、考生報到所須攜帶證件如下：

(一)錄取通知單。

(二)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

三、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未於規定期限內以書面提出放棄錄取資格聲明，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四、已報名聯合術科測驗考生，報名同區「以競賽表現入學」者，「以競賽表現入學」辦理完成後，若聲明不參加聯合術科測驗且繳還准考證正本者，得向主辦學校申請退還聯合術科測驗報名費。

拾貳、放棄錄取

一、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四，第 45 頁)，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09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 16:00 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參、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申訴書如聯合分發簡章附件六，第 71 頁)。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 7 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寄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地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一星期內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四、同一事件申訴，若無新事證，申訴以一次為限。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二）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三）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09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四）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

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名或考試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公告，網址：https://www.tysh.tyc.edu.tw/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伍、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1	校班名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 人 (男女兼收)
地址	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電話	(03)9333819轉 217、215、222
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傳真	(03)933109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 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現代舞(2)古典舞(3)民俗舞					

代碼	0	2	校班名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 人 (男女兼收)
地址	11248 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 70 號				承辦單位 電話	(02)28914131 轉8101、8201
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				傳真	(02) 2897540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 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古典舞(2)民俗舞(3)現代舞(4)芭蕾					

代碼	0	3	校班名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人 (男女兼收)
地址	11287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				電話	(02)28234811 轉220、252
網址	http://www.ccsh.tp.edu.tw				傳真	(02)28205927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古典舞 B.現代舞 C.民俗舞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A.芭蕾 B.現代舞 C.民俗舞					

代碼	0	4	校班名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 人 (男女兼收)
地址	23649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電話	(02)22707801 轉 511、550
網址	http://www.cssh.ntpc.edu.tw/front/bin/home.phtml				傳真	(02)22707803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現代舞(2)古典舞(3)民俗舞(4)芭蕾					

代碼	0	5	校班名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招生人數	2 人 (男女兼收)
地址	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電話	(03)3946001 轉 6711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傳真	(03)331143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性質：(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比賽名次： (1)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B.優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2)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古典舞(2)現代舞(3)民俗舞(4)芭蕾					

代碼	0	6	校班名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 人 (男女兼收)
地址	30252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 3 號				電話	(03)5517330 轉 341
網址	http://www.cpshs.hcc.edu.tw/front/bin/home.phtml				傳真	(03)5510184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錄取方式及參酌順序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超過時，參酌順序依序為： 1.比賽類型:(1) 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2)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2.比賽名次： (1)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最高名次等第、次高名次等第、第三高名次等第 (2)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決賽： A.特優：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3.比賽年度：(1)108 學年度 (2)107 學年度 (3)106 學年度 4.舞蹈類型：(1)芭蕾 (2)現代舞 (3)古典舞					

附件一(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表(樣張)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d rowspan="3">上傳三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td></tr>
<tr><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td></td><td>出生
年月日</td><td colspan="2">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原就讀國中</td><td>國民中學 □舞蹈班
高級中學國中部 □非舞蹈班</td><td>畢業年月</td><td colspan="2">年　月</td><td></td></tr>
<tr><td>身分別</td><td colspan="5">□1.一般生 □2.身心障礙學生 □3.原住民學生 □4.其他，說明＿＿＿＿＿＿</td></tr>
<tr><td>繳費身分</td><td colspan="5">□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td></tr>
<tr><td>學生簽名</td><td></td><td rowspan="2">緊急
聯絡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家長或監護人
簽名</td><td></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td><td>住家</td><td>(　)</td></tr>
<tr><td colspan="2">申請學校(限填一所)</td><td colspan="3">手機</td></tr>
</table>

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限國中階段】**

1. 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古典舞、民俗舞或現代舞)國中個人組全區決賽獲**前三等獎項(含)以上。**
2. 國中在學期間，參加國際性正式舞蹈比賽個人賽，成績獲**前三等獎項者**。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比賽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參賽人員名單及得獎總名單)**。
3. **請依獲獎年度擇優條列填寫，並檢附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年　月		
2		年　月		
3		年　月		
4		年　月		
5		年　月		

附件二(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學校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員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郵政匯票 號碼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繳費身分	備註
1	王小明	S122111999	男	1	
2	***	**********	女	1	
3	***	**********	男	2	
4	***	**********	女	1	
5	***	**********	男	3	
6	***	**********	女	1	
7	***	**********	男	1	
8	***	**********	女	1	
9	***	**********	男	1	
10	***	**********	女	1	
合計 10 名，免繳報名費共 2 名，報名費共計 2,240 元。					

繳費身分： 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全免)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委託書

考生＿＿＿＿＿＿＿＿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到，特委託＿＿＿＿＿＿＿＿君代為全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與考生之關係：＿＿＿＿＿＿＿＿
＿＿＿＿＿＿＿＿	住址：＿＿＿＿＿＿＿＿
電話：(住家)＿＿＿＿＿＿＿＿	＿＿＿＿＿＿＿＿
(手機)＿＿＿＿＿＿＿＿	電話：(住家)＿＿＿＿＿＿＿＿
	(手機)＿＿＿＿＿＿＿＿

注意事項：

一、本委託書得下載或影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受　委　託　人　簽章：＿＿＿＿＿＿＿＿

考　　生　　簽名：＿＿＿＿＿＿＿＿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

附件四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1聯錄取學校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舞蹈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 考生簽名:＿＿＿＿＿＿＿＿＿＿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簽章:＿＿＿＿＿＿＿＿＿＿ 日期：109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以競賽表現入學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2聯考生存查聯

學校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錄取貴校舞蹈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 考生簽名:＿＿＿＿＿＿＿＿＿＿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簽章:＿＿＿＿＿＿＿＿＿＿ 日期：109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 注意事項:

一、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9年4月14日(星期二)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1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2聯由考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編印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重要日程表

公告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各校實際招生人數	109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前公告於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 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聯合術科測驗	109 年 4 月 18 日(星期六)	詳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簡章
登錄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10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至 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	請國中端學校上網登錄已完成報名學生之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國中教育會考	109 年 5 月 16 日(星期六)至 109 年 5 月 17 日(星期日)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報名登錄暨郵寄繳件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 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09:00 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17:00 止 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填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郵寄繳件**： 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止，以限時掛號郵寄報名應繳資料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1. 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報名資料，報名方式請詳閱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簡章。 2.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之學校辦理報名。 3. 報名費新臺幣 280 元。
寄發甄選入學聯合分發資料： 1.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 2.報到須知	109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	17:00 在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公告，並於網路公布之。 網址: http:// www.tysh.tyc.edu.tw/ 1. 學校報名者：以限時掛號寄至考生就讀之國中轉發各考生。 2. 個別報名者：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暨補發	10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	09:00 至 16:00 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洽辦。
現場分發作業及錄取報到	109 年 7 月 9 日(星期四)	**09:00 依報到須知規定時段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現場分發及報到**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考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9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	填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6:00 前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簡章

目錄

壹、依據 ……50

貳、辦理單位 ……50

參、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51

肆、報名資格 ……51

伍、報名辦法 ……51

陸、報名應繳資料 ……52

柒、報名注意事項 ……53

捌、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54

玖、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及公告選校登記序號……55

拾、選校登記序號複查……55

拾壹、現場分發作業 ……55

拾貳、報到入學 ……56

拾參、放棄錄取 ……56

拾肆、申訴處理 ……56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57

拾陸、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58

各招生學校一覽表

代碼	學校名稱	頁碼
01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58
02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59
03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60
04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61
05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62
06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63

附件一、報名表(樣張) ……64

附件二、學校報名名冊(樣張)……67

附件三、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68

附件四、現場分發暨報到委託書……69

附件五、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70

附件六、申訴書 ……71

附　圖、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交通位置圖……72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簡章

壹、依據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及「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暨藝術才能及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工作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二、主辦學校：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三、招生學校：

校名	地　　址	電話	網址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03)9333819轉217、215、222	https://www.lygsh.ilc.edu.tw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02)28914131轉8101、8201	http://www.fh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287 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77 號	(02)28234811轉220、252	http://www.ccsh.tp.edu.tw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23649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02)22707801轉511、550	http://www.cssh.ntpc.edu.tw/front/bin/home.phtml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03)3946001轉6711	http://www.tysh.tyc.edu.tw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30252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 3 號	(03)5517330轉341	http://www.cpshs.hcc.edu.tw/front/bin/home.phtml

參、招生學校及招生名額

學校 (依簡章序)	類別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名額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外加名額		備註
			身心障礙學生	原住民學生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資優類	28人 (男5女23)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資優類	28人 (男女兼收)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資優類	28人 (男10女18)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資優類	28人 (男女兼收)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資優類	28人 (男10女18)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	資優類	28人 (男12女16)	1 人	1 人	須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鑑定

備註：以競賽表現入學招生名額若安置後有餘額則併入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女生招生名額，有關各校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實際招生人數，於109年4月17日(星期五)公告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資訊網站(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肆、報名資格

一、已取得「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並依學校招生類別通過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者。

二、本學年度凡已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得重複報名參加分發；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伍、報名辦法

一、一律採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繳件。

二、國中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代為辦理報名，非應屆畢業生採個別報名。

三、簡章下載方式：

項目	說明
簡章下載	109年1月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下列網站，並提供下載。 1.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2.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art/ 3.國教署資優教育資源網網址: https://adapt.set.edu.tw/excellent/

四、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及報名資料繳交：

(一)報名方式及時間：

	報名方式	報名時間
學校報名	1.以校為單位，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網路線上報名登錄時間： 109年6月8日(星期一) 09:00至109年6月12日(星期五)17:00系統關閉為止。 **※逾期不受理**
個別報名	1.上網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填畢後自行列印。 2.將所需繳交資料彙整，以**限時掛號**郵寄。	
※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主辦學校概不負責。		

(二)網路線上報名登錄「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

https://adapt.set.edu.tw/art/

※系統操作請洽詢(E-mail: excellent@mail.set.edu.tw；setnet@mail.set.edu.tw)。

(三)郵寄繳件時間自 1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至 10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郵遞地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收，並於信封註明「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報名」字樣**。報名收件洽詢電話：(03)3946001 轉 6133。

陸、報名應繳資料

一、學校報名(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 64-66 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教務處戳章及考生簽名)。 2.學校報名名冊(樣張如附件二，第 67 頁)。 3.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由就讀學校收齊，全校使用同一張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4.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參閱第 53 頁)，以便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由就讀學校整理彙齊，每位考生單獨一份完整的報名資料，再依學校報名名冊順序排好，勿拆開分類；並請將學校報名名冊置於第一頁。	報名表、學校報名名冊均須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二、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

應繳資料	備註
1.報名表(樣張如附件一，第 64-66 頁)、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2.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280 元。請自行到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寫主辦學校全名「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3.身分證明文件與學歷證件影本各一份，並在影本上加註「與正本相符」及考生簽名。 4.A4 回郵信封 1 個：回郵信封封面應由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系統直接印出，並貼足額限時掛號郵票(郵資參見報名注意事項，第 53 頁)，以便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考生個人應繳交資料請依序排列。	報名表於網路線上報名登錄完成，檢核無誤後自行列印。

柒、報名注意事項

一、請於規定時間內辦理網路線上報名登錄並郵寄繳交報名資料，逾時不受理。

二、考生對其網路線上報名登錄資料應親自核校無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三、報名表件請以雷射印表機列印(若以噴墨印表機列印，請影印後使用)，並貼附必要之證明繳交，否則因任何因素造成報名資料錯誤，本委員會概不負責。

四、考生若住偏遠地區無法利用網路使用報名系統報名各項資料，請到原就讀國中學校使用網路線上報名登錄登錄系統。

五、報名手續一經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更改資料，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

六、考生若至109年6月29日(星期一)16:00前仍未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請洽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電話：(03)3946001轉6133。

七、報名回郵信封(A4大小)郵資：

件數(報名人數)	1	2-3	4-8	9-25	26-52	53-107
限掛郵資(元)	43	51	67	99	139	187

八、申請高級中等學校舞蹈資賦優異班分發之學生應通過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審核，且取得鑑定結果通知單。

九、如欲申請之舞蹈班學校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為入學門檻者，應取得109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並通過該校門檻。

十、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用全部減免，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文件證明影本(其有效日期應涵蓋報名日期)：

(一)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

十一、特殊身分學生報名資料檢附證明文件：

(一)原住民學生：應於報名時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

(二)身心障礙學生：指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者，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應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三)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各依其升學優待規定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捌、成績採計與選校登記序號

一、成績採計

(一)採計「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並以聯合術科測驗各科成績加權後總分為甄選總成績。

(二)**甄選總成績＝芭蕾×1＋現代舞×1＋中國舞×1＋即興與創作×1**

二、選校登記序號

(一)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產生選校登記序號。

1.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1.芭蕾 2.現代舞 3.中國舞 4.即興與創作。

2.甄選總成績同分且參酌順序條件仍相同者，以現場抽籤決定選校順序。

(二)各校依據課程特色及發展方向，可訂定國中教育會考、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某特定科目或甄選總成績之門檻，通過該校門檻者，始得參加該校分發。

109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僅作為甄選門檻，不列入甄選總成績之計算。

(三)各校甄選門檻請見本簡章【拾陸、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四)考生依選校登記序號與各校缺額，現場選校、登記、報到。

三、特殊身分學生分發、名額處理及成績計算方式

(一)特殊身分學生分發方式先以一般生身分排序分發，如未以一般生身分分發，則可依特殊身分學生身分外加名額分發。

(二)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及成績計算方式

1.**原住民學生**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聯合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10%計算(甄選總成績×11/10)，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2) 應於報名時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身分之記事。

2.**身心障礙學生**

(1) 加分優待甄選總成績：依聯合術科測驗各科加權甄選總成績加總25%計算(甄選總成績x5/4)，聯合術科測驗成績達各校錄取標準者(不受各校術科門檻及國中教育會考門檻限制)，於學校核定之名額外加2%。但成績同分，經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

(2) 身心障礙學生指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者，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應於報名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玖、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及公告選校登記序號

一、寄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與「報到須知」

寄發日期：109年6月22日(星期一)。

學校報名者：由「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以限時掛號寄送考生就讀之學校轉發各考生。

個別報名者：由「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直接以限時掛號郵寄各考生。

二、公告選校登記序號與「報到須知」

公告日期：109年6月22日(星期一)17:00。

公告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公告網址：https://www.tysh.tyc.edu.tw/。

拾、選校登記序號複查

一、考生收到「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後，如有疑義，得向本委員會提出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

二、申請選校登記序號複查須填寫「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如附件三，第68頁)，並檢附「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影本，請於109年6月29日(星期一)09:00至16:00至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辦理，複查費用每次100元。

三、本委員會僅接受選校登記序號複查，不提供國中教育會考複查及聯合術科測驗分數複查服務。

四、複查收件後即行查核成績，並當場通知複查結果。如選校登記序號有誤者，本委員會得調整選校登記序號，並發給「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單」，考生得依本證明之選校登記序號參加現場選校。

五、因複查造成之選校登記序號變更，本委員會將於選校登記會場公告。

拾壹、現場分發作業

一、分發方式：報名考生本人到現場依「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現場選校登記並報到。未能親自報到者，得由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亦可委託代理人辦理報到，須出具身分證明並檢附委託書(如附件四，第69頁)。

二、現場分發作業地點：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地址：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

三、現場分發作業時間：109年7月9日(星期四)09:00開始分梯次進行，各梯次請提早20分鐘到達。

四、考生須攜帶資料：

(一)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經選校登記序號複查更正者，須攜帶「調整選校登記序號證明單」)。

(二)學歷證明文件(畢業證書、畢業證明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

(三)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驗畢發還。**證件不齊者，不得參加選校登記作業，其登記序號由下一順位考生依序遞補。**

五、注意事項：

(一)現場分發作業時間內如各招生學校名額屆滿時即提前結束，不另行公告通知。

(二)現場分發作業時間結束，109年7月9日(星期四)後各校尚有缺額時，不延長作業時間。

(三)考生完成現場分發作業後，由本委員會彙整各校錄取名單，於109年7月9日(星期四)當日17：00以後公布於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視同放榜；本項放榜不受理複查。

拾貳、報到入學

一、考生於選校分發現場經錄取學校收取「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國中畢業證書」、查驗國民身分證或全民健康保險卡(健保卡)正本並領取新生報到資料，即為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二、考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三、各招生學校得視需要自行通知錄取學生至各該學校辦理後續事宜。

四、考生入學後得否申請原校轉班，應依該錄取學校相關之規定辦理。

五、**凡已辦理報到之考生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違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拾參、放棄錄取

一、錄取考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先填妥「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如附件五，第70頁)，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109年7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拾肆、申訴處理

一、考生對於本甄選入學各項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得舉證並以書面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訴，申訴書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申訴書如附件六，第71頁)。

二、申訴書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7日內(含例假日)，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桃園市立桃園高

級中等學校教務處設備組，【地址：33052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信封上註明「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申訴書」字樣，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本委員會於收文後一星期內以書面答覆為原則。

四、同一事件申訴，若無新事證，申訴以一次為限。

拾伍、其他注意事項

一、考生所填報名表或繳交證件倘有不實情事，應撤銷其資格並追究責任。

二、本委員會對於報名學生個人資料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說明如下：

（一） 本委員會之各項報名資料係依「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及其他法律授權之規定，由考生授權使用。

（二） 學生於完成本委員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委員會因作業需要，向「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委員會之學生身分認定參酌依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三） 本委員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登記、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報名學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委員會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四） 本委員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報名學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委員會、本委員會所屬各委員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五）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委員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六）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三、如遇颱風或不可抗力之災害發生致報名或考試必須改期時，除在大眾傳播媒體發布，並在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網站公告，網址: https://www.tysh.tyc.edu.tw。

四、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

拾陸、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學校招生資料表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1	校班名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5女23)
地址	26051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355 號				承辦單位電話	(03)9333819轉 217、215、222
網址	https://www.lygsh.ilc.edu.tw/				傳真	(03)933109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女生：五科至少二科達基礎標準，其中一科必須是英文。 男生：五科至少二科達基礎標準。	芭蕾	100	--	×1
英語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術科加權後總分		300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招收國中畢業之舞蹈資優學生，提供適性發展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科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 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劃課程，兼重品德陶冶及生活教育，透過教師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能力，並激發其創造力。 3. 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樓及宜蘭縣最大之展演禮堂，學習環境極佳。 4. 本校鄰近宜蘭火車站和客運轉運站，交通便利。並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遠道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2	校班名	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女兼收)
地址	11248臺北市北投區復興四路70號				承辦單位電話	(02)28914131 轉 8101、8201
網址	http://www.fhsh.tp.edu.tw				傳真	(02) 2891540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基礎	芭蕾	100	--	×1
英語	基礎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	術科加權後 總分		305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以「愛的教育」引領課程設計，以培養表演藝術的專業人才為志業。輔以全人及學科教育，並提供升學、進修相關學習與訓練，歡迎有志於舞蹈的青少年學子加入復興舞蹈班。 2. 學術科發展並重，師資陣容堅強，專業術科分組上課，課程要求嚴謹精緻。 3. 教學設備充實，設有學生男、女生宿舍，並擁有藝術教學暨展演大樓，為全方位教學設施。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3	校班名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10女18)
地址	11287臺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77號				電話	(02)28234811 轉220、252
網址	http://www.ccsh.tp.edu.tw				傳真	(02)28205927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基礎	芭蕾	100	--	×1
英語	基礎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	術科加權後 總分		308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 本校舞蹈班秉持學術兼修、術德兼備的教育理念，重視學生多元學習與獨立發展，並以培育成就未來舞蹈專業藝術人才為目標。 2. 寒、暑假定期邀聘國內、外專家學者及藝術家蒞校指導，學習期間另安排相關領域之專題講座與示範演出，並不定期舉辦國際藝術交流及文化學習活動。 3. 本校無學生宿舍。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4	校班名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女兼收)
地址	236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				承辦單位電話	(02)22707801 轉 511、550
網址	http://www.cssh.ntpc.edu.tw/front/bin/home.phtml				傳真	(02)22707803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基礎	芭蕾	100	--	×1
英語	基礎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	術科加權後 總分		302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 本校於 108 年榮獲新北市藝術教育貢獻獎，本校舞蹈班以「全人教育」為宗旨，並以發展「立足專業」、「帶動藝文」、「邁向國際」為舞蹈教育之理念，深獲新北市政府與舞蹈學術、社會各界的肯定。 2. 本校舞蹈班近年來亦不斷注入相關經費，規劃舞蹈班相關教學設備空間、課程、師資，以符合「專業舞蹈教育」之範疇。 3. 本市教育局為鼓勵新北學子在地就學，凡當年度新北市畢業之國中學生，如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優秀，得申請新北市政府相關在地就學之獎勵措施。另提供優良競賽表現之藝才班學生申請獎學金等獎勵，歡迎新北市國中畢業之舞蹈藝術才能資優學生就讀。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5	校班名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10女18)
地址	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電話	(03)3946001 轉 6711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傳真	(03)3311438
招生目標	招收具備優異舞蹈專長，得以在舞蹈方面深造，且具備相當基本學力之學生。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基礎	芭蕾	100	--	×1
英語	基礎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	術科加權後總分		308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本校舞蹈班招生國中畢業之舞蹈資優學生，提供適性發展的學習機會，培育學術兼備之優秀舞蹈藝術人才。 2.依舞蹈資優學生學習需求規劃課程，兼重品德陶冶及生活教育，透過教師專業教學，提升學生核心素養與專長能力，並激發其創造力。 3.本校教學設施設備與展演空間完善，設有舞蹈館及展演廳，學習環境極佳。 4.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專人管理，提供遠道學生方便安全的住宿環境。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招生資料表

代碼	0	6	校班名	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舞蹈班	招生人數	28人 (男12女16)
地址	30252 新竹縣竹北市中央路 3 號				承辦單位電話	(03)5517330 轉 341
網址	http://www.cpshs.hcc.edu.tw/front/bin/home.phtml				傳真	(03)5510184
招生目標	1. 本校招收具有熱情與夢想的舞蹈青少年，旨在培養兼具國際與國內專業專長之優異學生。 2. 本校著重國際專業發展特色，提供海外國際大學舞蹈科系升學與國外舞團就業管道，請審慎評估「英語文」能力。 3. 本校以西方舞蹈之專項特色為發展，其中特別重視「**芭蕾**」、「**現代舞**」兩科之能力。					

報名條件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術科成績)			
科目	門檻 報名條件	科目	滿分	門檻	採計 加權方式
國文	女生：國文及英語達「基礎」。 男生：國文及英語，其中一科須達「基礎」。	芭蕾	100	--	×1
英語		現代舞	100	--	×1
數學		中國舞	100	--	×1
社會		即興與創作	100	--	×1
自然		術科加權後 總分		300 分(女) 280 分(男)	400
寫作測驗	3 級分				

備註	1. 本校專業舞蹈教室空間面積狹小，無法提供過多招生員額數，且不利於學生之專項學習與培養。 2. 本校重視生活教育與品德教育兼備，以成就未來獨立發展之人格養成。 3. 本校提供學生宿舍，供遠道學子安心學習。

附件一(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聯合分發報名表(樣張)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d rowspan="5">上傳三個月內之
數位證件照</td></tr>
<tr><td>身分證
字　　號</td><td></td><td>出生年月日</td><td colspan="2">民國　　年　　月　　日</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字號</td><td colspan="4"></td></tr>
<tr><td>原就讀國中</td><td>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td><td>□舞蹈班
□非舞蹈班</td><td>畢業年月</td><td>年　　月</td></tr>
<tr><td>身分別</td><td colspan="5">□1.一般生 □2.身心障礙學生 □3.原住民學生 □4.其他，說明_____</td></tr>
<tr><td>繳費身分</td><td colspan="5">□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td></tr>
<tr><td>學生簽名</td><td></td><td rowspan="3">緊急連絡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家長或監護人
簽名</td><td rowspan="2"></td><td>住家</td><td colspan="2">(　　)</td></tr>
<tr><td>手機</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請黏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td></tr>
</table>

請黏貼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舞蹈類)資賦優異學生(含藝術才能)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請黏貼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特殊身分學生請黏貼

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1份

(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由考生簽名及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之戳章)

附件二(本表為參考用樣張，請於網路上填寫後列印。)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學校報名名冊(樣張)

學校名稱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員		承辦人 聯絡電話		承辦人 E-mail	
學校地址					
郵政匯票 號碼					
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繳費身分	備註
1	王小明	S122111999	男	1	
2	***	**********	女	1	
3	***	**********	男	2	
4	***	**********	女	1	
5	***	**********	男	3	
6	***	**********	女	1	
7	***	**********	男	1	
8	***	**********	女	1	
9	***	**********	男	1	
10	***	**********	女	1	
合計10名，免繳報名費共2名，報名費共計2,240元。					

繳費身分： 1.一般生
2.低收入戶子女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全免)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全免)

※欄位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並於頁間加蓋騎縫章。

經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申請表

申請複查考生基本資料		
考生姓名		考生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合術科測驗 准考證號碼		

請黏貼「選校登記序號通知單」上聯之清晰影本
(影本須加蓋就讀國中學校教務處及與正本相符之戳章)

本欄由委員會黏貼複查結果通知單(考生請勿黏貼)

複查經辦人簽名：　　日期：109年　　月　　日

本表請自行下載或影印使用；複查相關規定請參閱本簡章(拾、選校登記序號複查，第55頁)

附件四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現場分發暨報到委託書

考生＿＿＿＿＿＿＿＿＿＿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現場聯合分發暨報到，特委託＿＿＿＿＿＿君代為全權處理選校登記暨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受委託人資料：
姓名：＿＿＿＿＿＿＿＿＿＿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會考准考證號碼：＿＿＿＿＿＿＿＿＿＿	與考生之關係：＿＿＿＿＿＿＿＿＿＿
住址：＿＿＿＿＿＿＿＿＿＿	住址：＿＿＿＿＿＿＿＿＿＿
＿＿＿＿＿＿＿＿＿＿	＿＿＿＿＿＿＿＿＿＿
電話：(住家)＿＿＿＿＿＿＿＿＿＿	電話：(住家)＿＿＿＿＿＿＿＿＿＿
(手機)＿＿＿＿＿＿＿＿＿＿	(手機)＿＿＿＿＿＿＿＿＿＿

注意事項：

一、本委託書得下載或影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本委員會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現場分發暨報到手續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現場分發暨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受　委　託　人　簽章：＿＿＿＿＿＿＿＿

考　　生　　簽名：＿＿＿＿＿＿＿＿

附件五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收件編號:　　第一聯錄取學校存查聯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貴校舞蹈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

考生簽名:＿＿＿＿＿＿＿＿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簽章:＿＿＿＿＿＿＿＿

日期:　109 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收件編號: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
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考生存查聯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經由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錄取貴校舞蹈班，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並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受理錄取報到，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錄取學校全銜)

考生簽名:＿＿＿＿＿＿＿＿

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簽章:＿＿＿＿＿＿＿＿

日期:　109 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 注意事項:

一、 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雙方或監護人簽章後，於 **109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16:00 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二、 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錄取學校存查，第二聯由考生領回。

三、 完成上述手續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件六

臺灣北區109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
申訴書

<table>
<tr><td>學　生
姓　名</td><td colspan="4"></td><td>性　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r>
<tr><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原就讀
國　中</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通訊處</td><td colspan="6" rowspan="2">※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住家：(　　)</td></tr>
<tr><td colspan="2">手機：</td></tr>
<tr><td colspan="9">申訴事由：</td></tr>
<tr><td colspan="9">說　　明：</td></tr>
<tr><td>申訴人</td><td colspan="4">(簽章)</td><td colspan="4">申訴日期：　109　年　　月　　日</td></tr>
<tr><td>家　長
(或法定代理人)</td><td colspan="4">(簽章)</td><td>申訴人與學生
的關係</td><td colspan="3"></td></tr>
</table>

附 圖

臺灣北區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舞蹈班甄選入學聯合分發
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交通位置圖



1.自行開車說明：

(1)北一高：南崁交流道下(往桃園) ->春日路->左轉三民路->左轉成功路->本校。

(2)北二高：鶯歌八德交流道下(往鶯歌) ->左轉桃鶯路(接春日路)->右轉成功路->本校。

(3)省道往南：迴龍->龜山長壽路(往桃園) ->右轉成功路->本校。

(4)省道往北：中壢->中山路(往桃園) ->左轉三民路->左轉成功路->本校。

2.坐火車說明：

到達桃園火車站後，出桃園火車站(前站)，直走中正路到統領百貨->左轉中華路搭105公車即可到達本校。

3.坐客運說明：

(1)指南客運·中壢客運 9069：捷運南港展覽館站->桃園高中站

(2)搭乘汽車客運至桃園站後，走中正路到統領百貨->中華路搭 105 公車即可到達本校。

校址：33052 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 38 號

電話：(03)3946001 分機 6133